

東區區議會轄下
審核委員會第十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5 年 9 月 8 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討論如何處理不符合申請發還撥款準則的活動個案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2/15 號)

(a) 有關活動沒有當值委員出席監察活動的問題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發還「五旬節聖潔會筲箕灣堂有限公司基列社會服務中心」的「同路人訓練營」活動(申請書編號: 150053)的開支款項，但會向該團體發出提醒信。

II. 由委員會授權主席或副主席核准的首次不符合發還撥款準則活動個案的報告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3/15 號)

委員會備悉題述報告。

III. 審核工作小組第八次會議紀要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4/15 號)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文化藝術活動計劃」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5/15 號)

委員會備悉工作小組第八次會議紀要，並通過「華麗戲臺」、「藝能拉闊音樂協會」、「維港獅子會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興東邨興豐樓互助委員會」及「香港東區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符合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資格。

此外，委員會通過兩份「文化藝術活動計劃」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33,119 元。

IV. 審議「藝術及文化活動」特別項目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6/15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兩份「藝術及文化活動」特別項目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120,983 元。

另外，委員會同意要求申請團體「華麗戲臺」提交活動申請的補充資料，然後在有需要時以傳閱方式考慮是否通過該活動的撥款申請。

V.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7/15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60 份「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396,990 元。

V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8/15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24 份「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1,091,609.78 元。

VI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9/15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 74 份「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1,022,748.22 元。

VIII. 審議修訂活動內容的申請 - 「舞動東區 2016」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40/15 號)

委員會通過題述活動修訂財政預算的申請。

VIII. 其他事項

(a) 上年度未完成付款程序的活動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向東區區議會推薦於本年度繼續支付一項上年度未完成活動的開支共 5,600 元。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9 月